

Tencent 腾讯
TENCENT HOLDINGS LIMITED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0)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業績公佈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就會計處理而綜合的各公司(統稱「本集團」)分別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該等業績已經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大部份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以及經由本公司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核數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核數準則第700號「審閱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進行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帳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00,986	206,057	829,052	503,209
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		173,655	125,798	472,526	325,181
互聯網增值服務		109,393	70,608	313,892	151,518
網絡廣告		15,995	7,720	37,057	23,067
其他		1,943	1,931	5,577	3,443
收入成本		(114,652)	(66,978)	(302,179)	(154,754)
毛利		186,334	139,079	526,873	348,455
其他經營					
收入／(開支)淨額		—	35	18	(1,111)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27,472)	(15,255)	(76,981)	(38,538)
一般及行政開支		(49,647)	(32,384)	(112,031)	(71,538)
經營盈利	4	109,215	91,475	337,879	237,268
融資收入淨額		3,425	1,196	5,359	1,433
公允價值收益	5	1,457	—	1,457	—
除稅前盈利		114,097	92,671	344,695	238,701
稅項	6	(6,122)	(4,531)	(16,127)	(10,996)
期內盈利		107,975	88,140	328,568	227,705
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	8	0.062	0.067	0.228	0.170
— 攤薄(人民幣)	8	0.060	0.067	0.224	0.170
建議股息	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25,062	80,139
成立一家附屬公司的按金	—	11,000
持有至到期日的投資	83,359	—
其他非流動資產	759	—
	<u>209,180</u>	<u>91,139</u>
流動資產		
應收帳款	193,673	99,726
應收股東款項	—	8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2,641	35,872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666,257	—
初步為期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723,406	23,3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18,537	325,586
	<u>2,464,514</u>	<u>484,577</u>
總資產	<u><u>2,673,694</u></u>	<u><u>575,716</u></u>
權益及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2,261	—
其他應付帳款及應計費用	81,707	59,301
應付股息	145	—
應付所得稅	6,880	7,115
其他應付稅項	20,400	32,679
遞延收入	33,837	3,676
	<u>145,230</u>	<u>102,771</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務負債	—	988
總負債	145,230	103,759
股東權益		
股本	191	138
儲備	2,528,273	471,819
股東權益總額	2,528,464	471,957
總負債及股東權益	2,673,694	575,716

附註

1 編製及呈報基準

此等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簡明帳目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出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而編製。

此等簡明帳目應連同收錄於本公司就有關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而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七日刊發的售股章程內的會計師報告，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經審核財務報表（統稱「首次公開售股的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此等簡明帳目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是與首次公開售股的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2 金融資產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目前將金融資產分為以下類別：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的投資。該分類視乎購買投資的目的。投資於最初確認時由管理層釐定其分類，並於每個報告日期重新評估該劃分。

(a)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為購買的主要目的是供短期內出售，或被管理層劃定屬於該類別的資產。該類別內的資產如其持有是供在12個月內出售或預期於12個月內變現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b) 持有至到期日的投資

持有至到期日的投資為非衍生工具，並為本集團管理層有肯定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其到期日，以及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及固定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

投資的買賣於交易日確認，即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並非按損益調整公允價值的金融資產全部按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初步確認。在收取來自投資的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已予以轉讓及本集團已轉讓其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收益時，將有關投資的確認予以消除。持有至到期日的投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經攤銷成本列賬。「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類別公允價值的轉變所產生的已實現及未實現收益及虧損，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帳。

報價投資的公允價值以其現行買入價為準。如某項金融資產的市場不活躍（及就非上市證券而言），本集團將採用估值方法設定其公允價值。該等方法包括近期按公允原則進行的同等交易、參考其他大致相同的工具、現金流折現以及期權定價模式（作出調整以反映發行人的特定情況）。

本集團於各報表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某項或某類金融資產已出現減值。

3 分部資料

由於本集團所有主要營業務均在中國進行，故並無呈報地區分部資料。

本集團分別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業務分部資料如下：

	未經審核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移動及電信 增值服務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 增值服務 人民幣千元	網絡廣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收入	<u>173,655</u>	<u>109,393</u>	<u>15,995</u>	<u>1,943</u>	<u>300,986</u>
毛利／(毛虧)	<u>105,973</u>	<u>70,823</u>	<u>10,890</u>	<u>(1,352)</u>	<u>186,334</u>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27,472)
一般及行政開支					(49,647)
經營盈利					<u>109,215</u>
融資收入淨額					3,425
公允價值收益					<u>1,457</u>
除稅前盈利					<u>114,097</u>
稅項					<u>(6,122)</u>
期內盈利					<u><u>107,975</u></u>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移動及電信 增值服務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 增值服務 人民幣千元	網絡廣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25,798	70,608	7,720	1,931	206,057
毛利	84,787	48,543	4,524	1,225	139,079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35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5,255)
一般及行政開支					(32,384)
經營盈利					91,475
融資收入淨額					1,196
除稅前盈利					92,671
稅項					(4,531)
期內盈利					88,140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移動及電信 增值服務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 增值服務 人民幣千元	網絡廣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72,526	313,892	37,057	5,577	829,052
毛利／(毛虧)	296,743	208,586	24,759	(3,215)	526,873
其他經營收入淨額					18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76,981)
一般及行政開支					(112,031)
經營盈利					337,879
融資收入淨額					5,359
公允價值收益					1,457
除稅前盈利					344,695
稅項					(16,127)
期內盈利					328,568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移動及電信 增值服務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 增值服務 人民幣千元	網絡廣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25,181	151,518	23,067	3,443	503,209
毛利	230,407	99,742	15,837	2,469	348,455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1,111)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38,538)
一般及行政開支					(71,538)
經營盈利					237,268
融資收入淨額					1,433
除稅前盈利					238,701
稅項					(10,996)
期內盈利					227,705

4 經營盈利

經營盈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成本	38,876	26,977	103,840	54,689
集團內部轉讓軟件支付的增值稅	3,000	—	8,402	—
固定資產折舊	8,556	6,300	20,741	10,838
經營租約租金 — 土地及樓宇	4,740	2,286	10,464	6,066
研究及開發費用 (附註)	15,596	6,778	36,310	15,554
核數師酬金	623	—	1,510	574

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以及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研究及開發費用包括僱員成本及折舊分別約人民幣557萬元、人民幣1,382.5萬元以及人民幣1,259.3萬元及人民幣2,706.9萬元。本集團並無將於該期間的任何研究及開發費用資本化。

5 公允價值收益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				
— 公允價值收益 (已實現及未實現)	<u>1,457</u>	<u>—</u>	<u>1,457</u>	<u>—</u>

6 稅項

(a) 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利得稅

本集團分別在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毋須支付該等司法權區的稅項。

(b)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分別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並無在香港賺取應課稅盈利，因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c) 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乃根據本集團分別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應課稅收入，按照中國的相關規定計算，並且已計及可以獲得的退稅及減免等稅項優惠。

根據稅務通知深地稅二函[2002]128號，本集團的附屬公司騰訊計算機在扣除以往年度稅項虧損後首個獲利年度起獲豁免支付企業所得稅一年，其後兩年稅項減半 (「騰訊計算機稅務優惠期」)。騰訊計算機首個獲利年度為二零零二年，故騰訊計算機稅務優惠期由該年度開始。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企業所得稅率分別為應課稅盈利的7.5%。

本集團的另一家附屬公司騰訊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騰訊科技」) 已獲有關的稅務當局批准，根據稅務通知深地稅外函[2003]413號作為具有生產性銷售收入的外國投資公司。騰訊科技在扣除以往年度稅項虧損後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獲豁免支付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如年度生產性銷售收入佔申報總銷售收入超過50%，則稅項減半 (「騰訊科技稅務優惠期」)。騰訊科技扣除以往年度結轉的所有稅項虧損後首個獲利年度為二零零三年。由於二零零四年是騰訊科技稅務優惠期的第二年，故分別截至二零零三年與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財務報表並無企業所得稅撥備。

此外，本集團附屬公司世紀凱旋科技有限公司 (「世紀凱旋科技」) 根據稅務通知深國稅福減免2004第0272號所載的規定，於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獲豁免支付企業所得稅 (「世紀凱旋科技稅務優惠期」)。世紀凱旋科技首個獲利年度為二零零四年，因此，在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財務報表，並無就企業所得稅撥備。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內，本集團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其他附屬公司，並無重大或應課稅盈利。

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利得稅支出分別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即期稅項	6,122	4,531	17,115	10,996
遞延稅項	—	—	(988)	—
	<u>6,122</u>	<u>4,531</u>	<u>16,127</u>	<u>10,996</u>

本集團除稅前盈利的稅項與理論上採用本集團經營主要業務的所在地中國深圳頒佈的15%稅率有如下分別：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盈利	114,097	92,671	344,695	238,701
按稅率15%計算的稅項	17,114	13,901	51,704	35,806
集團內各公司 不同稅率的影響	—	(3,745)	—	(15,744)
稅務優惠期對集團內 各公司的應課稅 收入的影響	(27,014)	(6,587)	(79,272)	(13,019)
不可扣稅的開支	288	—	870	—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15,131	—	41,926	—
集團內各公司的 未確認稅項虧損	603	962	899	3,953
稅項支出	<u>6,122</u>	<u>4,531</u>	<u>16,127</u>	<u>10,996</u>

(d) 增值稅、營業稅及相關稅項

本集團的業務於中國亦須繳交以下稅項：

種類	稅率	徵收基準
增值稅	17%	銷售產品收入，由採購增值稅抵銷
營業稅	3至5%	服務費收入
城市建設稅	1%	應付增值稅及營業稅淨額
教育附加費	3%	應付增值稅及營業稅淨額

7 股息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23元 (二零零三年：人民幣0.008元)	<u>28,935</u>	<u>10,334</u>	<u>28,935</u>	<u>10,334</u>

根據二零零四年一月二十日董事會通過的決議案，建議派發二零零三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23元(已計及兩次股份拆細)，總額350萬美元(約等於人民幣2,893.5萬元)，其中約348.25萬美元(約等於人民幣2,879萬元)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已支付，而餘額1.75萬美元(約等於人民幣14.5萬元)則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為應付股息。上述建議股息並沒有在二零零三年度的應付股息反映，但在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作為保留盈利分配的數額。

董事會已議決不會宣派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股息(二零零三年：無)。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間淨盈利除以該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期內盈利(人民幣千元)	<u>107,975</u>	<u>88,140</u>	<u>328,568</u>	<u>227,705</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千股計)(附註)	<u>1,738,870</u>	<u>1,305,805</u>	<u>1,444,109</u>	<u>1,341,609</u>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附註)	<u>0.062</u>	<u>0.067</u>	<u>0.228</u>	<u>0.170</u>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及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計算。本公司具攤薄潛力的股份主要與授予僱員的公開售股前購股權及公開售股後購股權有關，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仍未行使。具攤薄股份的數目是根據該等購股權所附帶認購權的貨幣價值，按公允價值(根據本公司股份的平均股份市價釐定)可購買的本公司普通股數目釐定。上述計算的股份數目是與假設行使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數目比較，差額作為無償發行普通股加入上述股數。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六日在聯交所上市時，授予僱員的公開售股前購股權的行使能力已成為無條件，惟受歸屬時間表所限制。因此，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已予以呈列，以反映授出的公開售股前購股權的攤薄影響。於上市前公開售股前購股權仍未符合其可行使的先決條件前，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因此，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期內盈利(人民幣千元)	<u>107,975</u>	<u>88,140</u>	<u>328,568</u>	<u>227,705</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千股計)(附註)	<u>1,738,870</u>	1,305,805	<u>1,444,109</u>	1,341,609
就購股權作出調整(附註)	<u>61,076</u>	—	<u>23,928</u>	—
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千股計)	<u>1,799,946</u>	<u>1,305,805</u>	<u>1,468,037</u>	<u>1,341,609</u>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附註)	<u>0.060</u>	<u>0.067</u>	<u>0.224</u>	<u>0.170</u>

附註：所有每股資料已經作出追溯調整，猶如兩次股份拆細的整體影響已於二零零三年年初時出現。

9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採納兩項購股權計劃，為董事、合資格僱員及顧問提供獎勵。

a. 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將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授予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束。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公開售股前購股權的7,586,000股股份是按認購價0.0497美元獲行使。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有64,583,510份。本公司將不會再根據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b. 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四日採納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酌情邀請本集團任何公司的僱員、顧問或董事接納購股權，按董事會釐定的價格認購股份。

可根據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及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包括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普通股上市日期本公司已發行有關類別證券的10%。購股權期限由董事會釐定，但不得超過十年。

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由採納日期開始，為期十年。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根據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授出6,311,520份購股權，每股行使價為3.665港元。

財務表現 — 二零零四年第三季與二零零四年 第二季及二零零三年第三季比較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收入為人民幣3.010億元，較二零零三年同期增加46.1%，並較上一季增加11.3%。

來自本集團的互聯網增值服務的收入為人民幣1.094億元，較二零零三年同期增加54.9%，並較上一季增加9.5%。

來自本集團的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的收入為人民幣1.737億元，較二零零三年同期增加38.0%，並較上一季增加11.3%。

來自本集團的網絡廣告的收入為人民幣1,600萬元，較二零零三年同期增加107.2%，並較上一季增加24.5%。

收入成本為人民幣1.147億元，較二零零三年同期增加71.2%，並較上一季增加14.5%。以收入百分比計，收入成本佔二零零四年第三季的38.1%，相對於二零零三年第三季為32.5%，二零零四年第二季則為37.0%。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為人民幣2,750萬元，較二零零三年同期增加80.1%，並較上一季增加3.8%。

一般及行政開支為人民幣4,960萬元，較二零零三年同期增加53.3%，並較上一季增加75.4%。

二零零四年第三季的盈利為人民幣1.080億元，較二零零三年同期增加22.5%，但較上一季減少4.7%。以收入百分比計，本期間的盈利佔二零零四年第三季的35.9%，相對於二零零三年第三季42.8%，二零零四年第二季則為41.9%。

經營資料

下表載列於下述日期及期間，本集團即時通信社區及增值服務的若干營運統計數字：

	截至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止 十五日期間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十五日期間
	(百萬計)	
註冊即時通信帳戶 (期終)	355.3	330.8
活躍帳戶	119.3	110.1
最高同時在綫帳戶 (本季)	7.3	6.4
平均每日用戶在綫時數	79.2	78.0
平均每日信息 ⁽¹⁾	1,210.7	936.9
收費互聯網增值服務註冊用戶 (期終)	6.9	6.9
收費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註冊用戶 (期終) ⁽²⁾	12.5	12.6

附註：

(1) 平均每日信息僅包括電腦之間交流的信息，不包括與移動手機之間交流的信息。

(2) 包括登記訂購由本集團直接或透過移動電話營運商提供的服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零零四年第三季與二零零四年第二季的比較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第三個季度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第二個季度的比較數字：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00,986	270,513
收入成本	(114,652)	(100,159)
毛利	186,334	170,354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27,472)	(26,465)
一般及行政開支	(49,647)	(28,310)
經營盈利	109,215	115,579
融資收入淨額	3,425	1,003
公允價值收益	1,457	—
除稅前盈利	114,097	116,582
稅項	(6,122)	(3,293)
期內盈利	107,975	113,289

收入。收入由截至二零零四年第二季的人民幣2.705億元，增加11.3%至二零零四年第三季的人民幣3.010億元。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第三季及第二季按業務種類分析的收入：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互聯網增值服務	109,393	36.4%	99,913	37.0%
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	173,655	57.7	156,054	57.7
網絡廣告	15,995	5.3	12,847	4.7
其他	1,943	0.6	1,699	0.6
總收入	<u>300,986</u>	100.0%	<u>270,513</u>	100.0%

本集團互聯網增值服務的收入由二零零四年第二季人民幣9,990萬元，增加9.5%至二零零四年第三季人民幣1.094億元。增加主要反映互聯網增值服務穩健增長，包括網絡虛擬化身持續興旺及本集團例如網上遊戲及電子賀卡等較新產品及服務的增長。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的收入受到移動營運商「清理」不活躍的客戶帳戶所影響。

來自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的收入由二零零四年第二季人民幣1.561億元，增加11.3%至二零零四年第三季人民幣1.737億元。收入增加反映來自例如MMS及WAP等2.5G相關服務的收入增加，2.5G相關服務收入增加是由於移動營運商提供的2.5G服務的普及。此外，來自包括移動IVR及彩鈴下載的移動語音增值服務收入繼續增加。來自移動電話新聞及資訊內容服務及音樂及圖片／圖像下載服務的收入亦繼續增長。該等收入增加的一部份被移動聊天服務的收入減少所抵銷。於二零零四年上半年，移動增值服務的訂購受到移動營運商「清理」不活躍的客戶帳戶所影響。

網絡廣告的收入由二零零四年第二季人民幣1,280萬元，增加24.5%至二零零四年第三季人民幣1,600萬元。收入增加反映本集團於推出QQ.com門戶網站後加強在網絡廣告方面的市場推廣活動。

收入成本。收入成本由二零零四年第二季人民幣1.002億元增加14.5%至二零零四年第三季人民幣1.147億元。增加主要反映出電信營運商分佔的收入數額增加，以及不均衡費用、頻寬及服務器託管費用增加。此外，由於本集團提供更豐富內容，訂購成本因而增加，以及增聘更多員工支援更廣泛的產品及服務系列，導致僱員成本增加。收入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二零零四年第二季37.0%，增加至二零零四年第三季38.1%。下表載列二零零四年第三季及二零零四年第二季按業務種類分析的收入成本：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佔業務 分部收入		佔業務 分部收入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互聯網增值服務	38,570	35.3%	34,049	34.1%
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	67,682	39.0	59,836	38.3
網絡廣告	5,105	31.9	3,336	26.0
其他	3,295	169.6	2,938	172.9
總收入成本	<u>114,652</u>		<u>100,159</u>	

本集團的互聯網增值服務收入成本由二零零四年第二季人民幣3,400萬元，增加13.3%至二零零四年第三季人民幣3,860萬元。增加主要反映隨着本集團需要支援更多更高容量的頻寬服務，本集團在頻寬容量及服務器方面的開支增加，以及由於不斷豐富網站內容，本集團支付予內容供應商的費用亦有所增加。

本集團的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收入成本，由二零零四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5,980萬元，增加13.1%至二零零四年第三季錄得人民幣6,770萬元。增加與該類業務的增長一致。收入成本佔分部收入的百分比增加，因為增加內容而增加成本，以及因增加人手以支援本集團更廣泛的產品系列而導致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本集團的網絡廣告收入成本由二零零四年第二季人民幣330萬元，增加53.0%至二零零四年第三季人民幣510萬元。增加反映由於網絡廣告量增加使相應的頻寬收費增加，以及就QQ.com門戶網站的網絡廣告向廣告代理支付的銷售佣金上升。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二零零四年第二季人民幣2,650萬元，增加3.8%至二零零四年第三季人民幣2,750萬元。增加主要反映與推廣本集團更廣泛的產品及服務組合有關的推廣及廣告活動增加。

一般及行政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由二零零四年第二季人民幣2,830萬元，增加75.4%至二零零四年第三季人民幣4,960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增聘研究及開發人員，以支持未來的增長及重點開發一個遊戲平台及門戶網站，導致研究及開發的開支增加。員工成本亦因本集團大量增聘人手以支持未來的增長而上升。此外，辦公室的租金增加是由於本集團遷進辦公室面積更大的深圳新總部以配合未來的增長，而在本公司首次公開招股後亦產生較高的專業顧問費。

稅項。於二零零四年第三季，本集團錄得所得稅人民幣610萬元，二零零四年第二季則為人民幣330萬元。二零零四年第三季的實際適用稅率較二零零四年第二季為高，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第三季通過架構合約，將來自騰訊計算機的業務盈利轉撥至騰訊科技(騰訊科技獲得所得稅全部豁免的稅收優惠)的金額較少。騰訊計算機賺取的盈利金額較高導致稅項開支增加。

期內盈利。基於上文所述因素，期內的盈利由二零零四年第二季人民幣1.133億元，減少4.7%至二零零四年第三季人民幣1.080億元。二零零四年第三季盈利佔收入的百分比為35.9%，二零零四年第二季則為41.9%。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與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比較

收入。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5.032億元，增加64.8%至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8.291億元，原因是從互聯網增值服務及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所得的收入均出現顯著增長。下表載列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按業務種類分析的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互聯網增值服務	313,892	37.9%	151,518	30.1%
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	472,526	57.0	325,181	64.6
網絡廣告	37,057	4.4	23,067	4.6
其他	5,577	0.7	3,443	0.7
總收入	<u>829,052</u>	100.0%	<u>503,209</u>	100.0%

來自互聯網增值服務的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515億元，增加107.2%至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139億元。通過進行多項宣傳活動，本集團的會員用戶於二零零三年下半年開始出現增長。隨著本集團的用戶群擴大，本集團從多種網絡社區服務及互動娛樂(例如網絡虛擬化身)所得的收入亦取得增長。多項新產品及服務例如電子賀卡及大型多用戶在綫遊戲的推出，亦使來自互聯網增值服務的收入增加。

從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所得的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252億元，增加45.3%至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725億元。收入增加反映本集團差不多所有的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大幅增長，儘管部份較成熟產品及服務如移動QQ，因移動營運商對不活躍客戶進行帳戶「清理」而受到影響。從移動電話新聞及資訊內容服務以及音樂圖片／圖像下載服務所得的收入迅速增長，而從新推出的服務，例如移動語音增值服務的收入，也令到收入有所增加。此外，由於移動電話營運商提供的2.5G服務越來越普及，來自2.5G相關服務所得的收入大幅增加。

網絡廣告的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人民幣2,310萬元，增加60.6%至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人民幣3,710萬元。收入增加反映本集團在推出QQ.com門戶網站後本集團的客戶增多及廣告業務量增加。然而，由於爆發沙士疫症，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網絡廣告收入受到不利影響。

收入成本。收入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人民幣1.548億元，增加95.3%至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022億元。增加主要反映電信營運商分佔收入數額及不均衡費用、頻寬及服務器託管費用，以及本集團的服務及產品產生的直接員工成本有所增加。收入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30.8%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36.4%，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推出的各種推廣活動，涉及向本集團的用戶傳送推廣訊息，令傳送數據不均衡的情況增加，從而導致不均衡費用的數額增加。為配合本集團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的增加，本集團增聘人手，以致員工成本增加的幅度較收入增加的幅度為大。下表載列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按業務種類分析的收入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佔業務		佔業務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互聯網增值服務	105,306	33.5%	51,776	34.2%
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	175,783	37.2	94,774	29.1
網絡廣告	12,298	33.2	7,230	31.3
其他	8,792	157.6	974	28.3
收入成本總額	<u>302,179</u>		<u>154,754</u>	

互聯網增值服務的收入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人民幣5,180萬元，增加103.4%至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053億元。由於透過移動電話營運商收取的費用持續增加，故由移動電話營運商就其所分佔的收入而保留的費用數額增加。此外，由於本集團擴大用戶群及提供更多種類的互聯網增值服務，本集團需增加頻寬及服務器的容量及內容訂購。

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的收入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人民幣9,480萬元，增加85.5%至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758億元。增加主要反映移動電話營運商就其所分佔的收入及不均衡費用而保留的費用數額有所增加。由於傳送數據不均衡的情況增加，加上若干移動營運商增加不均衡費用的數額，故不均衡費用有所遞增。由於本集團增聘人手支援多種新產品及服務，故員工成本亦增加。隨著本集團提供更豐富的內容，內容訂購費用有所增加。

網絡廣告的收入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人民幣720萬元，增加70.1%至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230萬元。增加主要反映由於廣告合約量增加而支付予廣告代理的銷售佣金增加，以及頻寬費用增加。此外，本集團增加開發及技術人員的數目，以支援網絡廣告業務。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人民幣3,850萬元，增加99.8%至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7,700萬元，主要原因是推出及宣傳多項新產品，例如RTX及移動語音增值服務及新分銷途徑，令到推廣及廣告活動更為頻繁。此外，由於本集團更積極參與貿易展及展覽，故就市場推廣而產生較高的差旅費及交際費。

一般及行政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人民幣7,150萬元，增加56.6%至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12億元，主要反映研究及開發費用增加，而這是增加研究及開發員工和技術人員數目以支援整體業務所造成。由於員工人數較多及薪金上升，故員工成本亦大幅上升。由於二零零四年五月深圳總部搬遷，辦公室租金有所增加。

稅項。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所得稅為人民幣1,610萬元，而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則為人民幣1,100萬元。所得稅增加主要反映稅前盈利增加。由二零零三年起，騰訊科技根據架構合約向騰訊計算機出售軟件。待獲得中國當地稅務局批准後，該等軟件的成本(在騰訊計算機按其估計合約年期攤銷)於釐定騰訊計算機的應課稅溢利時可用作抵扣所得稅。因此，該等集團內公司間安排導致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會計基準與騰訊計算機財務報表的稅務基準間出現暫時性差異。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有關的潛在遞延稅項資產估計為人民幣7,780萬元，由於無法合理肯定騰訊計算機可得到所須的當地稅務局批准，故該潛在遞延稅項資產並未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予以確認，惟管理層一直在積極跟進其審批手續。

期間盈利。由於上述因素，本期盈利由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人民幣2.277億元，增加44.3%至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286億元。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內盈利佔收入的百分比為39.6%，而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則為45.3%。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按每股3.70港元的價格，合共發行了420,160,500股每股面值0.0001港元以現金繳足的股份。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八日，在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後，本公司按每股3.70港元的價格，合共發行了63,024,000股以現金繳足的額外股份。由於兩次發行籌集款項總額為人民幣19.052億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財務狀況顯著改善。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8.185億元，而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3.256億元。本集團的現金大部份以美元為幣值的存款及投資而持有，而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方法對沖外匯風險，故與本集團存款有關的任何外匯波動，均可能對本集團造成損失。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須計息的借款。

業務展望

本集團將繼續開發及推出新的通信增值服務、社區娛樂及資訊服務及產品，以豐富用戶的體驗，並為本集團增加收入來源。

在互聯網增值服務方面，本集團擬加強個人及企業即時通信服務功能，以及結合多項互聯網及移動增值服務，例如音樂、電子雜誌、移動語音增值服務及下載。此外，本集團計劃推出一個效能強大的郵件客戶端軟件，以補充本集團的即時通信服務。本集團將在未來數個月繼續對多個自行開發的在線遊戲進行測試，並推出QQ音樂頻道。為使到本集團的網絡虛擬化身更成功，本集團計劃將帶有動態表情及動作的網絡虛擬化身整合到即時通信聊天視窗。

在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豐富本集團的2.5G服務，並通過跨產品銷售推廣本集團的服務。此外，本集團擬將移動IVR服務與QQ融合，例如歌曲點唱及語音信息。由於移動營運商同意互通，本集團亦以小靈通市場為目標，把握該市場的強勁增長潛力。

在網絡廣告方面，本集團擬樹立QQ.Com為中國年輕一代的首選入門網站，使其成為一個具吸引力的平台，招徠擬推銷以年輕人為對象的消費品及服務的廣告客戶。

由於須為長遠發展作出計劃，本集團相信，要保持領先於對手的地位，必須作出投資，不斷為QQ社區開發嶄新及具創意的應用。該等投資會投放於服務器及頻寬、內容、市場推廣力量及研究與開發方面，並可能會在短期內對本集團邊際利潤有暫時性的影響。

其他資料

結算日後事項

在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後，並無發生任何重大結算日後事項。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052名僱員（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505名），大部分為於本公司在中國深圳的總辦事處工作的人員。本集團聘用的員工數目視乎需要而不時有所變動，而其酬金亦根據業內慣例釐定。

本集團定期審閱僱員的酬金政策及整體酬金。除社會保險及內部培訓課程外，僱員可根據評核個別表現而獲授酌情花紅及購股權。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產生的酬金總成本為人民幣3,890萬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2,790萬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公司管治

由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核數、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連同核數師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核季度財務報表。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董事並無知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顯示本公司自上市以來，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的任何時間並無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最佳應用守則。

致謝

本集團的管理層及員工的熱誠是本集團迎接未來挑戰及機遇的所需要素，我們謹此向他們致以由衷的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馬化騰

香港，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為馬化騰、張志東、Antonie Andries Roux、Charles St Leger Searle、李東生、Iain Ferguson Bruce及Ian Charles Stone。

本公佈載有前瞻性陳述，涉及本集團的業務展望、預測業務計劃及增長策略，該等前瞻性陳述是根據本集團現有的資料，亦按本公佈刊發之時的展望為基準，在本公佈內載列。該等前瞻性陳述是根據若干預測、假設及前提，當中有些涉及主觀因素或不受我們控制，該等前瞻性陳述或會證明為不正確及可能不會在將來實現。該等前瞻性陳述乃基於很多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該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其他詳情載於我們的其他公開披露文件。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